

陕西省地方志办公室文件

陕志办发〔2020〕4号

陕西省地方志办公室关于 表彰2019年度《陕西省志》先进单位的通知

《陕西省志》各承编单位：

2019年以来，在省委、省政府正确领导下，《陕西省志》编纂出版工作得到有力推进，为实现国务院“两全目标”要求，奠定了坚实基础。为表彰先进，树立导向，弘扬“修志问道，直笔著史”的方志人精神，省地方志办公室决定：对省高级人民法院《陕西省志·审判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等12个先进集体，予以通报表彰。

希望受到表彰的单位珍惜荣誉，再接再厉，不断取得新的成绩。

附件

2019 年度《陕西省志》先进单位名单

1. 省高级人民法院《陕西省志·审判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2. 省总工会《陕西省志·工会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3. 省委军民融合发展委员会《陕西省志·国防科技工业志》
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4. 省妇女联合会《陕西省志·妇女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5. 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陕西省志·发展改革志》编纂委员会
办公室
6. 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陕西省志·物价志》编纂委员会办
公室
7. 省市场监督管理局《陕西省志·工商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8. 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陕西省志·粮食志》编纂委员会办
公室
9. 省地方志办公室《陕西省志·著述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10. 西安海关《陕西省志·出入境检验检疫志》编纂委员会
办公室
11. 中国民用航空西北地区管理局《陕西省志·民用航空志》
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12. 省地震局《陕西省志·地震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2019年度《陕西志》各单位名单

陕西省地方志办公室《陕西通志·陕西通志》副总纂

陕西省地方志办公室《陕西通志·陕西通志》副总纂

《陕西通志·陕西通志》副总纂

陕西省地方志办公室

陕西省地方志办公室《陕西通志·陕西通志》副总纂

陕西省地方志办公室《陕西通志·陕西通志》副总纂

陕西省地方志办公室

陕西省地方志办公室《陕西通志·陕西通志》副总纂

陕西省地方志办公室

陕西省地方志办公室《陕西通志·陕西通志》副总纂

陕西省地方志办公室《陕西通志·陕西通志》副总纂

陕西省地方志办公室

陕西省地方志办公室《陕西通志·陕西通志》副总纂

陕西省地方志办公室《陕西通志·陕西通志》副总纂

陕西省地方志办公室

陕西省地方志办公室《陕西通志·陕西通志》副总纂

陕西省地方志办公室

陕西省地方志办公室秘书处

2020年3月10日印发